**东莞理工学院2018年青年博士招聘公告**

东莞理工学院是公办本科高校。2015年9月以来，广东省委、省政府决定省市共建，五年投入35亿元，把东莞理工学院建设成为高水平理工科大学，为广东省和东莞市创新驱动发展提供人才保证、智力支持和科技支撑。

2015年9月以来，学校共引进了海内外高层次人才和专任教师、青年博士200余人，其中两院院士7人、外国院士1人、国家“长江学者”“杰青”“千人计划”等39人。实现市“青年千人计划”和学校“珠江人才计划”“珠江学者”“青年珠江学者”零的突破。建成省级科研平台23个、市级科研平台23个，注册民办非企业单位东莞理工科技创新研究院，成立大学科技园有限公司、集群注册有限公司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，设立投融资基金1亿元，依托学校建立的省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（东莞），已经联合中山大学等5所大学，认定13家基地首批创新培养示范点建设单位，学校9个工科本科专业进入省内一本批次招生，在10个省份实现一本批次招生，已建设9所特色产业学院，建成海外人才工作站，设立了台北教育文化交流中心，实现了良好的开局。

学校现有计算机网络与安全学院、电子工程与智能化学院、机械工程学院、生态环境与建筑工程学院、化学工程与能源技术学院、经济与管理学院、文学与传媒学院、法律与社会工作学院（知识产权学院）、教育学院（师范学院）、马克思主义学院、粤台科技产业学院、国际学院、中法联合学院等二级教学机构。

东莞理工学院迎来了超常规发展的崭新阶段。我们以最诚挚的心，期待您加盟，共创美好未来！

一、拔尖青年博士

**（一）招聘条件**

1.政治思想素质好，遵纪守法，作风正派，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，团队合作意识强。

2.全日制博士研究生，理工科年龄在30周岁及以下，人文社科年龄在33周岁及以下。

3.具有较强的研究潜质和科研能力，近5年取得较好的学术成果。符合下列条件之一：

（1）以第一作者在本学科发表SCI收录的当年属二区及以上的学术论文3篇及以上；

（2）以第一作者在本学科发表SCI收录的当年属一区的学术论文1篇并且发表SCI收录的当年属二区的学术论文1篇；

（3）以第一作者在本学科发表SSCI收录的学术论文3篇及以上；

（4）以第一作者在本学科发表SCI收录的当年属二区的学术论文2篇且作为第一发明人获得发明专利2项；

（5）以第一发明人获得发明专利5项及以上；

（6）主持国家级科研项目；

（7）获得省部级以上科研奖励一等奖前3名，二等奖前2名1项；

（8）取得其他特别优秀学术成果。

导师为第一作者，本人为第二作者的论文和发明专利，可视同本人为第一作者。

**（二）安家购房补贴**

1.安家补贴：博士享受10万元（税前）。

2.购房补贴：[毕业](http://www.unjs.com/Special/biyeshengziwojianding/" \t "_blank)[院校](http://www.unjs.com/" \t "_blank)在《QS世界大学排名》中[排名](http://www.unjs.com/Special/daxuepaiming/" \t "_blank)前200名的博士享受购房补贴50万元（税前）；其余享受购房补贴40万元（税前）。

**（三）科研启动费**

理工科最高达50万元，人文社科最高达20万元。

二、优秀青年博士

**（一）招聘条件**

1.思想政治素质好，遵纪守法，作风正派，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，团队合作意识强，身体健康。

2.专业对口、专业基础扎实，能胜任教师岗位的工作。

3.有较强的科研能力，参与过省级以上科研项目，近3年以第一作者在本学科发表过高水平论文，被三大索引或被《人大复印资料》、《新华文摘》等全文转载1篇以上。

4.年龄35周岁以下的全日制博士研究生。博士后年龄放宽至38周岁以下。

**（二）安家购房补贴**

1．安家补贴：6万元（税前）；

2. 购房补贴：20万元（税前）。

**（三）科研启动费**

理工科最高达30万元，人文社科最高达15万元。

三、薪酬待遇

教授：35-40万；副教授：26-33万；讲师：20-25万；博士毕业生:20万左右。（收入高低受绩效、岗位等因素影响。目前博士来校后可按规定申请认定讲师。）

此外，学校协助青年博士申请政府生活补贴资助。

**四、引才方式**  
事业编制，全职工作。

五、岗位申请

请将应聘材料同时发至人事处和相应二级教学机构指定的电子邮箱。

六、联系方式

**（一）人事处**

通讯地址：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区大学路1号东莞理工学院人事处 邮政编码：523808

联系电话： 0769－22861078（危老师）、0769－22861077（周老师）、0769－22862991（李老师）

电话服务时间：周一到周五上午8:30—12:00，

下午14:00—17:00，法定节假日及寒暑假除外。

人事处邮箱：rsc＠dgut.edu.cn、dgutedu@163.com

学校网址：www.dgut.edu.cn